

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澳門）

2003年部長級會議

經貿合作行動綱領

二〇〇三年十月十三日於澳門

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於十月十二日至十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舉行。部長們認為，召開本論壇將為與會國發展經貿關係與投資作出積極貢獻，澳門將為加深中國與葡語國家經濟關係發揮平台作用。

安哥拉、巴西、佛得角、中國、幾內亞比紹、莫桑比克、葡萄牙和東帝汶部長出席本次論壇。

一、總則

1.1 部長們積極評價中國與葡語國家雙邊合作現狀，堅信在與會國政府努力下，可進一步發掘雙邊合作發展的巨大潛力。

1.2 部長們注意到，中國與葡語國家在經濟發展水平上各具特點，同意在平等、互信、互利、優勢互補、形式多樣和利益分享的原則基礎上，建立經貿合作夥伴關係。

1.3 部長們認為，在經濟全球化進程中機遇與挑戰並存，中國與葡語國家有著共同利益。

1.4 部長們同意，在論壇框架內，依照本行動綱領指導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但並不影響各國在區域一體化過程中已協商的行動和計劃，亦不妨礙各國履行其他國際義務。

二、政府間合作

2.1 部長們同意，通過推動中國與葡語國家政府高層互訪和交流、高官磋商等方式，加強和完善雙邊磋商機制，旨在確定經貿合作的新領域和新途徑。

2.2 部長們認為，在本論壇框架內所建立各類機制作為現有雙邊磋商機制的補充，將不斷加強政府間聯繫，分享各自經驗，激勵合作夥伴，密切合作關係。

2.3 部長們重申，在現有經貿混委會框架內努力發展經濟領域雙邊關係，並為該領域合作注入新的活力。

三、貿易

3.1 部長們認為，擴大中國與葡語國家間貿易是與會國的共同目標，應在平等互利、協調發展以及尊重國際貿易規則的基礎上發展雙邊貿易。

3.2 部長們同意，以論壇建立的磋商機制為平台，為各國企業間的交流提供便利，創造良好貿易環境。

3.3 部長們同意，支援論壇與會國舉辦產品專項展覽及通過其他合作形式，促進其產品相互進入對方市場。

3.4 部長們堅信，加強與會國有關機構和組織相互溝通，增加市場、商品和貿易資訊交流，有助於進一步擴大雙邊貿易。

3.5 部長們同意，促進論壇與會國在技術標準方面的合作，消除各國因採取不同規範而產生的障礙，但不影響各國已作出的承諾。

四、投資與企業合作

4.1 部長們認為，改善本國的投資環境十分重要，為此，承諾將努力建立有利於投資和保護投資的法律框架，推動簽署雙邊投資促進保護協定。

4.2 部長們同意，鼓勵和推動各國企業建立合作關係，確定合作方式及開發有共同利益的專案，通過設立合資或獨資企業，為各國經濟發展作貢獻。

4.3 部長們同意，採用新的資訊技術，通過交流貿易和投資資訊，為發展各國企業間關係提供便利。

五、農業與漁業領域合作

5.1 部長們認為，發展農業和漁業對擺脫貧困具有重要作用，中國與葡語國家在農業與漁業領域開展合作潛力巨大，表示願意採取必要措施，促進該領域合作。

5.2 部長們同意，各國在農業和漁業諸多領域開展合作，優先考慮在研究制訂農業發展規劃、種植和養殖、農業基礎設施建設、農用機械生產、農產品加工、農業與漁業技術交流和轉讓等領域的合作。

5.3 部長們表示，願意分享各國在農業發展和漁業生產等領域的經驗，便於吸引投資，發展企業間合作與技術合作。

六、工程與基礎設施建設領域合作

6.1 部長們認為，一些與會國在工程與基礎設施建設領域具有較高的技術水平和較強的裝備製造能力，願意推動各國企業在交通、電力、通訊、供水、水處理、城市規劃等基礎設施領域的合作。

6.2 部長們同意，加強技術和承包工程管理經驗的交流，相互通報基礎設施建設及專案招標資訊，在可能的條件下，參與國際金融機構出資的項目。

七、自然資源領域合作

7.1 部長們同意，加強在自然資源領域的交流與合作，將有助於可持續發展和現有資源的合理利用。

7.2 部長們同意，在互利、互補原則的基礎上加強各國在自然資源開發與利用方面的合作。

八、人力資源開發領域合作

8.1 部長們同意，在論壇框架內加強中國與葡語國家雙邊人力資源合作與交流，並加以完善，以促進中國與葡語國家的經貿交流，增進相互瞭解和友誼。

8.2 部長們認為，教育在人力資源開發方面十分重要，同意在本論壇諸多領域制訂專項培訓計畫，提出具體項目，加強在教育和職業技能培訓領域的合作。

九、後續機制

9.1 部長們同意，建立論壇後續機制，通過在澳門設立常設秘書處，保障所需後勤和資金支持，以及必要的聯絡，以落實擬實施的計劃和方案。上述計劃和方案須由與會國建立的聯絡網作出決定。聯絡網還將保證對本論壇確定的計劃和方案的實施進行跟蹤與評估，包括定期舉行各級別會議。

9.2 部長們同意于2006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召開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第二次部長級會議，總結中國與葡語國家在經濟和企業合作方面的成果並評估新的合作方式。

二〇〇三年十月十三日於澳門

安哥拉共和國政府代表
維托裏奧·奧西
貿易部部長

巴西聯邦共和國政府代表
路易士.費爾南多.弗爾蘭
發展、工業和外貿部部長

佛得角共和國政府代表
阿韋利諾.博尼法西奧.菲爾南德斯.洛佩斯
經濟、增長和競爭力部部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
安民
商務部副部長

幾內亞比紹共和國政府代表
若昂.若澤.席爾瓦.蒙特羅
外交、國際合作與僑務部部長

莫桑比克共和國政府代表
卡洛斯.阿爾貝托.桑帕約.莫爾加多
貿易和工業部部長

葡萄牙共和國政府代表
若澤.路易士.法贊達.阿爾諾.杜阿爾特
總理助理部長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政府代表
阿貝爾.達.科斯塔.弗雷塔斯.希門內斯
發展和環境部副部長